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太龙照明”）于2019年10月11日与罗拥辉、贺四妹、刘乃昆签署了《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章程》，拟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罗拥辉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刘乃昆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贺四妹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1%。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罗拥辉

罗拥辉先生：198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5入职深圳法兰萧设计有限公司，任项目设计总监。2008入职上海艾威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6年入职合肥第六空间大都会家居发展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8年入职重庆第六空间家居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经理。

罗拥辉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2、刘乃昆

刘乃昆先生：1967 年 8 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6 年入职广东省广播电视厅，任舞台及影视灯光师；1993 年广东世纪广告有限公司制作总监；1998 年任广州太格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 中山科恩照明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及任销售经理；2015 年任广东永励照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乃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3、贺四妹

贺四妹女士：1969 年 6 月生，中国国籍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4 年入职中山市海兰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任厂长一职；2008 年入职中山市煜飞灯饰有限公司，任总经理。

贺四妹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货币出资 600 万元，占比 60%；罗拥辉货币出资 180 万元，占比 18%；刘乃昆货币出资 110 万元，占比 11%；贺四妹货币出资 110 万元，占比 11%。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石北工业路 644 号 15 栋 206 房

经营范围：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风景园林工程的技术研究、开发；通信技术研究开发、技术服务；LED 显示屏制造；日用灯具零售；灯具零售；照明灯具制造；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高速公路照明系统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服务；照明系统安装；照明工程设计服务；高速公路照明系统设计、安装、维护；照明灯光设计服务；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节能技术开发服务；节能技术咨询、交流服务；节能技术转让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

联网商品销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互联网商品零售（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家用电器批发；电器辅件、配电或控制设备的零件制造；家具及家用电器用品出租服务；日用电器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 6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罗拥辉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刘乃昆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 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贺四妹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 1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1%。

2、支付方式

各方同意注册资金分期到位，按出资比例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将全部缴足。

3、组织机构

合资公司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会是合资公司的权力机构。

合资公司设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合资公司设经理一名，由执行董事聘任或解聘。

合资公司设监事一人。监事由合资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合资公司法定代表人由经理担任。

4、违约条款

股东不按照规定缴纳出资的，除应当向公司足额缴纳外，还应当向已按期足额缴纳出资的股东承担违约责任。

5、章程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章程》经股东会通过后生效。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的目的

公司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主要是基于太龙照明整体的战略规划以及自身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子公司，以获取良好的投资机会和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内生外延共增长的发展目标，有利于进一步完善与优化公司现有产业布局及业务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2、存在的风险

合资公司为新成立公司，可能存在公司管理、资源配置、人力资源及政策等风险控制问题。合资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风险控制制度等方式提升公司规范化管理水平，降低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由公司自有资金投入，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合资公司的设立，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

- 1、《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广东太龙科恩照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太龙（福建）商业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1日